

一曲铁血牺牲写就、覆灭无情之神的战歌

弑神战记

吴有音◎著



天眼人说，这群劣等的索得烈猴子
竟然信誓旦旦地想要反抗神？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美术出版社

弑神战记

吴有音◎著



NLIC2970748511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弑神战记 / 吴有音 编著. -- 昆明: 云南美术出版社, 2012.3

ISBN978-7-5489-0746-6

I. ①弑… II. ①吴…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44344号

责任编辑: 吴 夏

责任校对: 胡国泉

特约编辑: 张 燕 陈 曦

装帧设计: 丁载悦

绘图插画: 汪 宁 曹之烨 李幹成 益鑫融

弑神战记

吴有音 著

出版发行: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美术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制版印刷: 河北新华第一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1230mm 1/32

印 张: 9.25

字 数: 255千字

版 次: 2012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000

ISBN 978-7-5489-0746-6

定 价: 29.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前言

我将这本历时四年，重写了多次的小说献给我的老婆。

老婆的称谓比妻子或爱人更纯粹，意思是要一起到老。

这是一部科幻背景的爱情小说，试图描绘那些洒血溅泪的大浪漫。

我日思夜想，再次远行。

有一天我在澳大利亚的弗里曼特尔港口发给老婆一条短信——

“雪龙号即将起航，很想你。窝里的土拨鼠把草铺好，胡萝卜藏好，小猪养好（女儿属猪），小腰护好（她腰不好）。窝外的我穿着南极科考服，相当帅气，浑身是雄鹰的气息。但只有你知道，我是只土拨鼠，只想把洞口封好，和你一起藏在幸福的窟窿里。”

老婆的回信很简单——

“直到永远。”

这四年，走了一些地方，忘了一些誓言。直到在南大洋上穿越怒海连天的西风带时，因为极度的疲劳和孤独，翻看这条手机短信时，才发现原来誓言可以如此简短：直到永远。

每天睡醒，我就去拍信天翁。

一只信天翁，内心有深沉的宁静，外表却喜欢冒险。

那些凶猛宁静、羽翼宽大的信天翁是为了天、海、风而生的。

所谓的充满风暴的灵魂是存在的。它们注视着海的博大，听着海的声音，呼吸着海的气息。

在它们的视野中，出现了一条红色的雪龙，正在缓缓前行。

雪龙的前方是茫茫的白色，后方是湛蓝色的迢迢一条，侧面是青黛色的波涛和近乎金色的冰雪。

天地间，风正高歌，太阳不落。

雪龙默默前进着。

我站在雪龙的甲板上，想起那些西藏的虔诚老人，三步一个叩首，膝盖的破洞里露出白色的棉絮，漆黑的脸上是明亮的眼睛和干裂的嘴唇，额头上是流脓的伤。他们用肉体的痛苦，换来精神的纯净，流露出虔诚的意志。

雪龙也是。从西风带开始，在汹涌的波涛间，龙头扎入峰底，一个涌来，龙头又冲上浪尖，像那个为了信仰而踏上膜拜之途的老人。起伏间，是龙的虔诚，龙的信仰。

我坐在雪龙号颠簸的304房，几天没有刷牙洗脸，苦苦挣扎在《弑神战记》的旋涡之中。南大洋上慢慢地不像刚才那样茫茫了，有时一团团的泡沫散发为一簇簇的光线，盖在浪的平面上泛起白光。雪龙游弋在怒海中间，孤独得仿佛整个宇宙间只剩它自己。

此刻想起来，那时每次打开文档时是何等地无望。

雪龙穿过气旋，迎来平静。可平静的路似乎更难走，因为厚实的冰层阻挡着雪龙，大海变成了冰原。孤独的破冰之旅中，一只黑背鸥凄婉地鸣叫着飞过龙尾。也许它在想，龙从哪来，往哪去？直到船再也无法前行了，卡在几米厚的海冰里。

我走下船，站在冰面上，感受着南极的风。我发动雪地摩托，在也许是有史以来第一次人类涉足的这个经纬度，驾着雪地摩托，朝着地平线开去。天太蓝了，冰面上是一米深的积雪，纯净的世界只有蓝白两

色，世界美到让我惘然，白茫茫一片的大地真干净。

我迎着风，胯下是轰鸣的雪地摩托。回想起《弑神战记》字里行间的苦苦纠结，豁然开朗，觉得那些痛苦已不值一提。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我踏上了南极大陆。

脚下是土黄色的沙子，整个站区被群山环抱，山上有些地方雪化了，露出嶙峋岩石，没有半点绿色，站区一片寂静，没有企鹅。

我仰望一面国旗迎风飘扬，天空飘着细雪。

每天我写完《弑神战记》，就下海冰徒步远行。

站区周围是壮丽的海冰，因为那就像大陆，一望无际。站在海冰上，脚下是深邃的海洋。步入其间，周围是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冰山。那是大自然鬼斧神工的亭台楼阁。偶尔会有小海豹，它们憨吧啦唧摸着肚皮晒着太阳，望着我一脸讨好地嗷嗷叫唤。有一天，我走在海冰上时忽然起雾了。四周变成了一片白色，看不清任何东西。为了安全，我坐在原地等雾散去。我在这片混沌里无依无靠地坐了很久，听到的只有自己的心跳声。四年前我开始写时，觉得浪漫应该是与众不同的事。四年后当我独坐在这片世界尽头的海冰上时，在极昼雪雾中体会了难以言表的寂寞。我第一次渴望起平淡长久的浪漫。

有一天我爬上西南高地，爬上仙女峰，发现了一些雪燕窝和贼鸥窝，这个季节它们都在孵蛋。雪燕是美丽的，贼鸥挺丑。我喜欢雪燕，讨厌贼鸥。当我靠近一个贼鸥巢穴时，发生了一件小事。

母贼鸥开始凄厉鸣叫，公贼鸥开始向我发动攻击。

我早有准备，拿一把扫帚举过头顶。这是老南极教我的绝招，扫帚一举过头顶，贼鸥就只攻击扫帚了。

我承认，那天我违反了南极公约，只因为想拍一张刚出生的小贼鸥照片。我举起扫帚，伸到母贼鸥面前，用扫帚毛去顶它的喙。它竟然没有挪窝，依旧死死地护在小贼鸥身上。

这就像一只你从未见过的怪兽，爬到一个喂奶的母亲面前，鼻尖碰

着鼻尖那样恐怖。

母贼鸥惊恐万分，始终没有离开。

公贼鸥开始玩命。在它的第一轮攻击中，它没敢碰扫帚。它筋疲力尽地在旁边的一块岩石上休息了一会儿，开始了义无反顾的第二轮进攻。这一次它开始抓扫帚。我有点心虚，用力挥打扫帚。公贼鸥怪叫一声，筋疲力尽地休息了片刻，开始了近乎疯狂的第三轮进攻。

我无法形容当时的情境：凄厉的鸣叫，誓死的保卫，爱情的忠诚，和那一冲霄汉的敢死雄心。

趁着母贼鸥调整身体姿势时，我看到了那只小贼鸥。它早已死了，已经成了一具干瘪的尸体。母贼鸥凄厉地鸣叫，无畏地守护着这具小尸体。

我满心愧疚，悻悻走开。

那天晚上，我写到了黑和乾达忧昙的生离死别。

我再也不去骚扰贼鸥，我开始在伊丽莎白公主地一带徒步，四面八方全是岩石裸露的巨大山脉。

最远一次，我来回徒步八小时，纵贯了拉斯曼丘陵。一直走到南极边缘裸露陆地的尽头，巨大的冰盖高耸在我面前，可是我已经没有体力登上去了。

异常强烈的紫外线，凌厉的寒风，沉重的装备，灌了铅一样的腿，这一切构成了当时的记忆。我爬上一座座高山，那时整个世界成了我一个人的天下，我是世界之王。我大声喊，光秃秃的没有一点儿绿色的群山在冰雪包围中荡起回声。我徒步走到俄罗斯的进步站，旁边是我国的内陆出发基地。空荡荡的集装箱里有一些过期食品，我打开暖水壶，干嚼了一包方便面。

我凝望窗外，感到了一股刻骨的寂寞。周围除了白雪，什么也没有。我走近一个集装箱，里面放着几张床，我坐在床上，脱下笨重的企鹅服，看到墙上挂着一张美人画。在这个被世界遗忘的角落里，我望着画像很久，觉得她实在是太美了。我想小说中的女主角乾达忧昙应该就

是这个样子。

四周是难耐的寂静，我关上门，离开这个无人站，去往附近的另一个无人小站，澳大利亚的劳基地。

经过一段跋涉，我看到风雪中几个红色的圆形小房子和一个方形的大房子。

我打开小房子上一扇扇红色小门，呼吸着一团团寂寞的空气。

我走近劳基地的主楼，里面异常整洁。食品架上，所有瓶子的标签都是整齐向外的。湖绿和乳白构成了房间内部的色系，给人一种田园的感觉。

四周依然是难耐的寂静，我打开一本陈旧的签名本，写上了自己的名字。

就这样，在世界尽头，我感受了天海壮丽，迎来了豁然开朗，收到了简短誓言，仰视了平常浪漫，体会了刻骨寂寞，触碰了敢死深情。

可每当我手指接触到键盘时，我总觉得还有一样东西等着我。

中山站莫愁湖的水达不到饮用标准，所有饮用水都得去很远的进步湖拉。圣诞那天，我和两个队友开着全地形车去南边进步湖拉水。我们走近那个纯净的水源，把水泵放到水里开始往水囊里抽水。

忽然起风了，我从没见过这么大的风，我站着，整个人就移动了。我担心会被刮跑，就跑到全地形车的背风面躲着。三个人你一言我一语地聊天，忽然我想出了一个离谱的计划，你知道，我的计划大多是狂热的。我拿出一面国旗，大声道，我们在风里拍个照吧！

湛蓝的天空下，是一条纯净如梦的河流。背后的山口，扬起亿万年风化出的曲线。两只贼鸥默默注视着三个橘黄色的两腿兽。忽然，它们看到，在白得耀眼的雪地上，在狂风中，我们拉开了一面鲜红的旗。

被拉开的国旗鼓着风，就像一张前进的帆。

狂风呼啸，世界苍茫，我欢叫着，脱下帽子，露出光头，紧紧攥住了国旗的一角。

我从未如此用力攥紧过一面旗，用力之大，仿佛那就是我全部的爱。

我想，那一刻，我遇到了在故事中，那份始终站在一片混沌中等着我的情。

是豪情。

此刻正值二〇一一年农历除夕。昨天我通过卫星联通上海电信，隔着一万四千公里，打了个电话给我一个好兄弟。他告诉我他正带着老婆孩子回老家过年。我想象着他们吃饺子，放烟火，嗑瓜子，看春晚。我很久没有这么羡慕过谁了，曾经平淡的日子，也许只有一方离去后才能觉悟其浪漫之深吧。

我想起了老婆发来的四个字：

直到永远。

而我只能将这本小说，这份菲薄之礼，这个融合了我的浪漫、我的深情、我的壮丽以及我的豪迈的梦送给她。

此刻，屋外仅剩风声和白雪，没有热闹的爆竹和绚烂的烟花。此情此景，便如我这部拙作一般。

我从未写过对联，但在这个除夕，在位于南极伊丽莎白公主地的中山站里，我想试一下：

千万里公主地，横陈天下，看东土冰浅，西岸浪轻，北山渺渺，南天耀耀，新春亿顷晴沙；

万千丈王者旗，鼓荡中山，想春雨情深，夏露意重，秋风飒飒，冬雪茫茫，兔年百种乡愁。

横批：

万千气象。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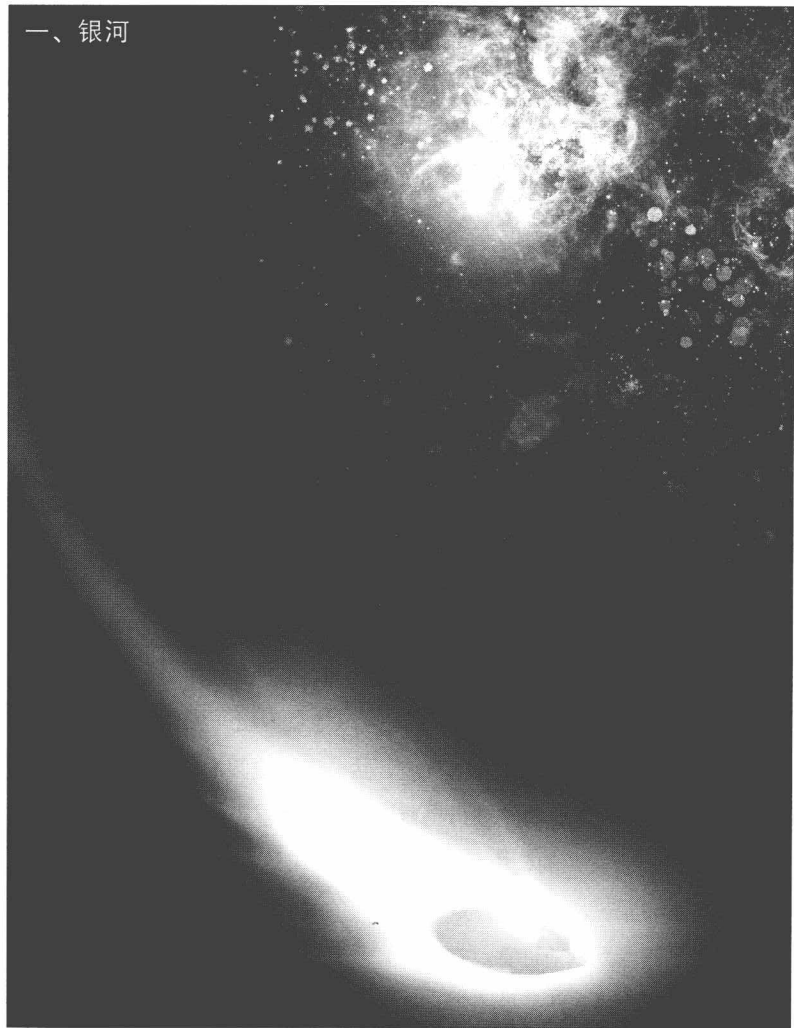
前言

一、银河	001
二、刀脚兽沼泽	006
三、听，一场战斗	019
四、幽鸟森林	026
五、蓝房子剧院	032
六、荒原上的歌声	042
七、须弥海	051
八、缘楼	063
九、棒棒糖	073
十、噬魂黑龙	083
十一、魔鬼身上的天使	096
十二、种子发芽	106
十三、地狱山谷	114
十四、杀无赦	120

十五、刹那缤纷	138
十六、鬼探苍蝇	150
十七、净土	160
十八、松树与棕榈	167
十九、吻	174
二十、情咒心花	193
二十一、北坡别	203
二十二、事实谎言	213
二十三、告示	224
二十四、手雷情书	237
二十五、枪声密码	248
二十六、结局一	267
二十七、结局二	275
二十八、结局三	278
后记	282

C O N T E N T S

一、银河



它也曾飞临比太阳还大几百倍的巨大恒星，并抵抗住了难以想象的巨大引力，在数千度的高温中挣扎离去。它确是一颗苦命的种子，顽强地和各种各样的严酷环境斗争着，一次次化险为夷，但同时又没有明确的目的地，只能永远飘浮着，渴望着一片能令它扎根和萌芽的厚土。

一个巨大的圆盘在外太空无边无际的黑暗中飞行着，在它的后方，是一个巨大的星团，星团呈现出梦幻般的紫色，壮丽璀璨，博大安详。星团的核心由近一千万颗色彩纷呈的恒星以及行星构成，如果从极远处看，这个星团的形状酷似一团妖艳耀眼的火焰。在那无数颗行星中，蕴涵着那些未知的文明世界。

在星团构成的恢弘背景前，巨大的圆盘以极快的速度飞行着，似乎是在逃离着什么。它的外壳上几乎没有一丝缝隙、凸起。它就是个大圆盘，坚硬冰冷，无声无息，浑然一体，在茫茫宇宙中，散发着一一种好似金属又像是陶瓷的质感亚光。

忽然间，在宇宙中，在一片由明亮的紫色、银色和金色所构成的壮美混沌里，大圆盘背后的某颗行星周身忽地爆闪出一圈耀眼光芒。光芒如同一道白炽色的、迅速扩大的气波，猛一下，成圆周状扩散开去；只数秒，又飞速收拢起来，将整颗行星凝成一个亮点。

行星是不会发光的，恒星才会发光，如果这颗行星上发出了如此强大的冲击波和光芒，那么也许是某种巨大的爆炸形成的。

巨大的圆盘默默前进着。在背后，那颗行星又闪耀了一下，仿佛将死者最后的呻吟隐身在茫茫星团中，成为漆黑底色上一个永劫不复的暗点。

此时，在大圆盘内部，一股黑烟和一股白烟默默盘旋着，黑烟游近白烟，他以心灵感应的方式相互交流。

“最后是谁毁灭了我们的星球？是保皇的还是革命的？”

“是一场爆炸。”

黑烟默默伫立了一会儿，试图温柔地缠绕住白烟。

“战争结束了，咱俩是唯一逃出生天的。”黑烟道。

“文明毁灭了，咱俩是唯一沦落在外的。”白烟道。

白烟浑身战栗翻滚着，她轻轻挣脱出黑烟的缠绕，蜷缩一隅。

“振作起来。你是创世者，掌握着重新创造我们文明的基因；我是灭世者，只有我能够打开那个封存灭世军的舱盖，征服并毁灭那些低等文明。从今天起，这艘飞船便是我们文明的最后一颗种子，灭世者会保护创世者，直到永远。”黑烟舒展身躯道。

白烟凝成一股，缓缓抬起头，仿佛注视着对方。

“我们的能量只有一半了……”白烟道。

“我们的能量还有一半！”黑烟道。

漫长的旅程开始了。

太空星芒间，时间失去了意义，如果按照地球上的时间来计算，应该说是“不知过去了多久”，这个大圆盘形状的宇宙飞船依旧无休无止地前进着，像一个找不到家的孩子，流浪在无边无际的黑暗中。

它曾经穿过某颗行星无边无际的光环带，在无数飞速行进的冰块和太空碎石的撞击下，在零下几百摄氏度的低温中努力脱身。它也曾飞临比太阳还大几百倍的巨大恒星，并抵抗住了难以想象的巨大引力，在数千度的高温中挣扎离去。它确是一颗苦命的种子，顽强地和各种各样的严酷环境斗争着，一次次化险为夷，但同时又没有明确的目的地，只能永远飘浮着，渴望着一片能令它扎根和萌芽的厚土。

又过去了很久很久，大圆盘进入了一片巨大的星云，这片星云是由星际空间的气体 and 尘埃组成的云雾状天体，也许产生于一百亿至一百二十亿年前。这片星云的物质密度非常低，体积非常庞大，简直是无边无际。

那一日，白烟彻底委顿缩小了，她翻滚扭动着，发出低沉的呜咽。

黑烟见状，围绕着白烟逡巡片刻，坚决而温柔地裹住了对方，只见一丝丝耀眼的光芒从黑烟体内源源贯入白烟体内。

“别再把你的能量给我，让我死去，只有最后的这点能量了，没希

望了。”

“我们还有最后这点能量，我们一定会找到栖息地。”

言罢，黑烟不再理会白烟的怯弱，越发紧紧缠绕住白烟，忘我地将那些光芒贯入白烟体内，许久才松开，而后他虚弱地、松散地扑在飞船内部冰冷的地上。

白烟恢复了一些生命力。黑烟却始终铺散在地上，无声无息。

白烟凝聚起来，呜咽着，焦急地围绕着黑烟旋转，她开始担心这宇宙中唯一的同类不再醒来。

就在此时，大圆盘穿越了这片浩瀚星云。

“看！”白烟忽然兴奋地升腾起来，将飞船外的景象投影在黑烟前。

铺散在地上的黑烟注视着白烟的投影，发出一声刺耳的欢呼啸叫，倔犟地重新聚拢起来。

星云以外，漆黑的太空中，银河系正熠熠生辉。

这两股烟，这两个有情而无形的高级生命，为其未知所震慑，不禁肃然而立。

这场漫长的旅行似乎有了终点，此刻，正当这个巨大的圆盘飘向浩瀚银河中的一颗蓝色星球时，这个关于在有情和无情间抉择的故事缓缓拉开了帷幕。

一个尘封了亿万年的史前文明——根达雅文明，混合着作出艰难抉择的那些英雄天性中壮丽的欲望和想象，带着他们与生俱来的英雄主义、勇气深情以及洒血溅泪的大浪漫，徐徐走来了。看！久远的时光灰尘正被轻轻吹走，尘封的根达雅文明时代渐渐露出了它的瑰丽之色……

在地球数十亿年的历史中，人类曾经经历过五次文明的花开花落，而根达雅文明是人类的第一次文明。那时地球每年有五百四十六天，十三个月，每个月为四十二天，每天却只有十六个小时。那时所有人都拥有第三只眼，这只眼睛长在额头的正中间，即便闭上，也会有淡淡的光从皮肤里透出来，宛若一颗光彩流转的宝石。

人们管额头上的眼睛叫天眼，管天眼里弥散出的光芒叫魂光。魂光的色彩各异，大多数魂光是翡翠色的，少数是紫红色的，紫红色是拥有古老皇族血统的标记，只有古老皇族的后裔才拥有。人们的天眼，拥有各不相同的超能力：攻击、预测、医疗、艺术、防身、飞翔……举不胜举，所以根达雅文明也叫超能力文明。

那时的人类，被称为天眼人。

根达雅文明，是建立在天眼基础上的文明，是人最接近神的文明，是个令人目眩神迷的超能力文明，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据说在根达雅文明之后，人类又经历了酷爱美食的米索不达亚文明（饮食文明），在生物能的研究上获得巨大突破的穆里亚文明（生物能文明），破解了光的秘密并与来自猎户星座殖民者用光的力量展开核战的亚特兰蒂斯文明（光文明），直到现在的文明。

在根达雅文明时代，大陆几乎是一整块，遍布山川河流。大陆之外几乎全是海洋，除了一些岛屿，再也没有其他大陆。人们安享太平，安居乐业，说着统一的语言，教化盛行的神学，奉神慈悲的信仰，世代代接受古老皇族的统治。

古老皇族将统治全球的权力中心——唯一的皇城命名为光明城，这座巨大的城池坐落在整个大陆的中央，绵延近百里的巍峨皇宫太平天宫耸立其中，其高大威严，极尽奢华，如人间仙境，登峰造极，不可一世。

天眼人的基业看似千秋万代。

可是，就在灭世者和创世者将终点坐标锁定在地球上时，那里正进行着一场战争。

二、刀脚兽沼泽



“那么永别了。”大能坐进橙红色植物能战甲的战斗舱中，最后看了一眼身边的人们，“把这面种子军旗挂在植物能战甲的天线上，那是你们最后一次看日出。”

追随者们碰响脚跟，挺起胸膛，点亮眸子，扬起骄傲。

不知是谁，唱起了种子军歌，就像在冥河边挥手告别。